

利通区统计局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2017 年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深入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，认真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和《2017 年利通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的要求，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完善工作机制，抓质量求实效，营造公开透明的政务环境，使公众的知情权、监督权等得到切实行使，进一步加深了公众对统计工作的了解和支持。

一、公开工作基本情况

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、公开指南的更新完善情况

根据要求，我局及时制定并印发了《利通区统计局 2017 年政务公开工作及政府信息公开要点》，更新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、公开指南，做到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每月按时更新，每季度按时上报，并通过利通区政府门户网站、利通区统计网及时发布相关政务信息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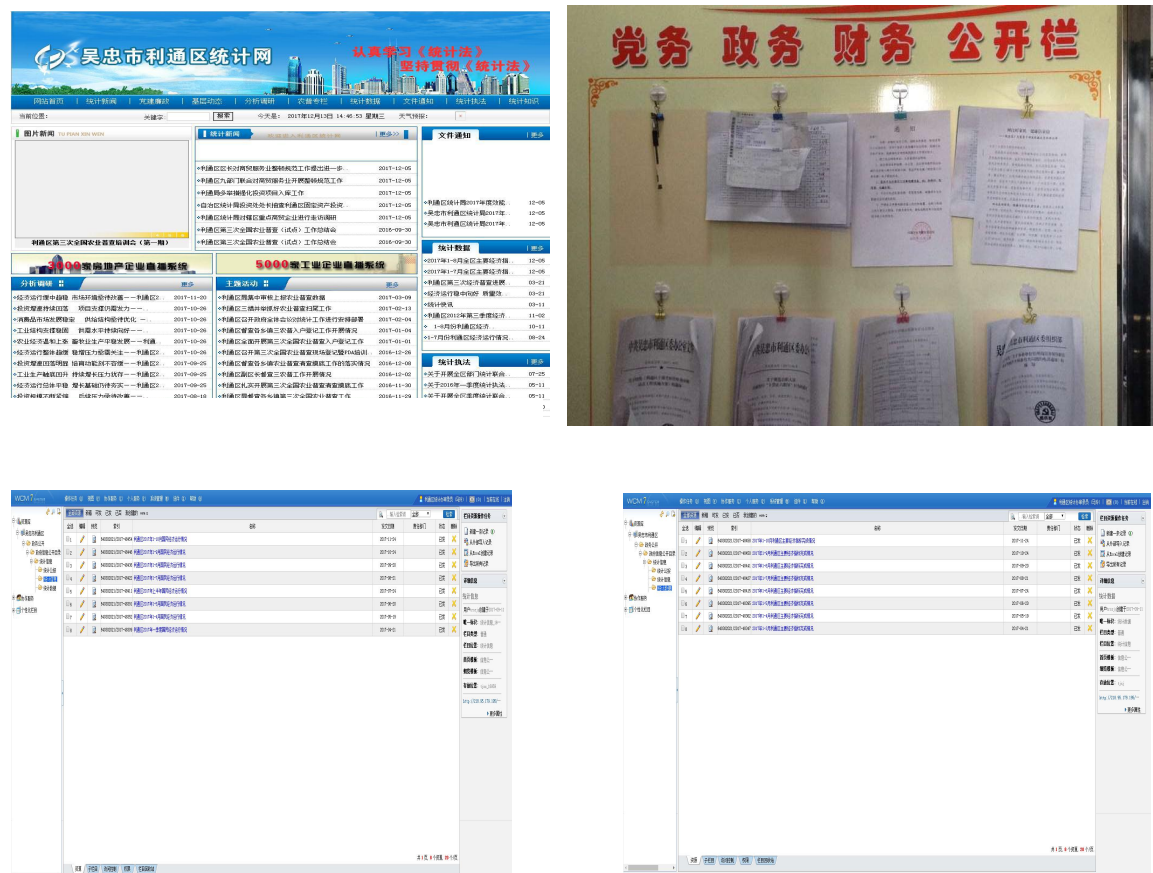
（二）行政执法公开情况

为了进一步规范统计执法行为，提高统计数据质量，结合利通区实际，我局建立了《利通区统计局“五必查”工作制度》，即：新入库的单位必查；统计基础工作不扎实的企业必查；数据变动异常的单位必查；统计人员变动频繁的单位必查；有重点调查任务的企业必查。2017 年共开展统计执法检查 2 次，共抽查乡镇、企业 45 家，给予 6 家企业警告，责令改正，给予 1 家企业警告并处罚款的行政处罚，并按规

定及时公开相关信息。全面提升了统计执法检查工作的效果，切实提高统计数据质量和政府统计的公信力。

（三）主动公开的信息数量和范围

2017年度我局依托政府门户网站、利通统计网、手机报、公告栏等平台，重点公开了以下政府信息：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、机构职能、政策法规、工作动态等内容。截至12底，公开各类信息87条。其中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1条；通知类信息发布15条；专报类信息发布2条；政策、法规类信息发布3条；统计分析信息发布26条；党务信息4条，其他信息类信息发布16条。



（四）统计服务项目公开情况

我局充分发挥统计“信息窗”作用，从目标导向出发，及时发布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经济指标信息。截至12月

底，我局共发布各类经济指标信息 126 件（其中：工作动态 91 件，分析调研 35 件），《统计公报》190 余册，《经济发展月报》350 余册，《要情手册》200 余册，《统计年鉴》200 余册，不断拓展统计服务领域。



（五）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受理与答复情况

截至 2017 年 12 月底，我局未接到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来办理信息公开申请。全年信息公开零投诉。

二、采取的措施及主要做法

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我局严格按照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，把推行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局工作重要议事日程，与业务工作同安排、同部署，同检查，制定并形成了较科学规范的工作机制，做到了领导重视，组织到位，机制健全。形成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局

长任组长，分管领导任副组长，各专业负责人为成员，实行了“一把手负总责，分管领导具体抓”的工作机制，安排专人负责日常工作，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

二是健全工作机制。形成了规范的工作机制，明确由局办公室牵头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负总责，指定专人负责本局相关信息的收集、整理、筛选、上传、更新及网站管理和维护；对于需要公开的政府信息，按照“谁公开，谁审核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由信息提供科室进行审核，实行责任制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、真实性。

三是强化制度落实，规范工作程序。我局及时向局各科室转发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利通区政府发布的各项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文件，并结合实际，先后制定并印发了《关于成立利通区统计局政务公开及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的通知》、《利通区统计局2017年政务公开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》、《利通区统计局2017年政务公开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施方案》等文件，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体系和制度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，形成较为科学的工作程序。

四是落实信息审批制度，严格履行审批手续。为确保公开信息准确无误，避免不必要的差错，我局进一步落实信息审批制度，各专业负责人“初审”，确定需要公开的信息，删除多余文图；分管领导“复审”，进一步筛选重要信息确认最终公开信息内容；信息录入员“校对”，确保公开信息文字符号使用无误，格式排版错落有致，做到每一环节必须附有相关人员签字，确保责任明确到人。

三、存在问题

今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运行状况良好，建立了较为完善工作制度，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仍然存在个别不足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不够，加工还有待梳理和挖掘；二是网站上政府信息公开栏目设置不够明显，查询、检索系统功能还不够强大；三是信息撰写质量还有待提高，报送数量和质量还未真正适应发展需要。

四、2018 年努力方向

为进一步做好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我局将认真研究存在的问题，完善相关制度，加以改进，力促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。

一是加强学习和培训。加强对全体职工干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知识的学习和培训，加强对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贯彻落实，提高信息写作水平，提高公文类信息主支公开率。

二是继续完善相关机制。进一步完善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长效机制，将信息公开作为一项长期落实的重点工作。同时建立完善的监督机制，接受群众的监督，不断改进工作方法，简化工作流程，主动公开与群众密切相关的信息。

三是优化创新工作方法。进一步健全完善信息公开目录更新等工作机制，加强主动公开目录、依申请公开目录、不予公开目录的编制工作；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与加强电子政务建设结合，加强人员培训，做好我局“网络红页”信息的及时更新。

四是进一步提高主动公开意识。充分认识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，重视干部队伍培训，把政府信息公开纳

入年度干部培训计划，不断提高信息公开相关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，增强信息公开的服务意识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服务质量，及时、准确、全面公开群众关心、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政府信息。进一步加强与政府各部门间的沟通和联系，促进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在上新台阶。

吴忠市利通区统计局

2018年3月1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